

37歲法國影帝 Gaspard Ulliel 滑雪撞傷頭部身亡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文芬)被譽為「法國第一俊男」兼「凱撒電影獎」影帝 Gaspard Ulliel 近日在阿爾卑斯山滑雪期間遇意外，頭部受到重創，送院搶救後最終不治，年僅37歲。

據外媒報道，Gaspard Ulliel 事發時在阿爾卑斯山滑雪，在兩條滑雪道交會處與另一名滑雪人士意外相撞，頭部嚴重受傷，陷入昏迷狀態，經直升機緊急送院救治，翌日證實不治。Gaspard Ulliel 與模特兒兼歌手女友 Gaëlle Piétri 育有一名6歲兒子。Gaspard Ulliel 遺作之一便是漫威電影集《月光騎士》，他在劇中扮演要角「午夜人」，劇集將於3月在Disney+上線，但劇選未上映，就發生不幸事件。據其經理人發給法新社的聲明，他的家人已證實其死訊。

迪士尼發言人亦表示對 Gaspard Ulliel 的離世感深切哀痛，並向其家人及朋友慰問。一眾名人及紅星於社交平台發文哀悼，包括奧斯卡金像影帝尚杜加丹(Jean Dujardin)、康城電影節總監 Thierry Fremaux，以及曾與他在《不過就是世界末日》中合作的導演 Xavier Dolan 等。Gaspard Ulliel 曾主演電影《美麗緣未了》及《狙魔特攻》，又在2014年演出電影《時裝巨人的狂情歲月》演已故法國殿堂級時裝大師聖羅蘭，亦曾來港出席法國電影



◆ Gaspard Ulliel 曾跟鞏俐合拍《人魔崛起》。

節宣傳。他更憑主演該片得到凱撒獎最佳男主角提名。2017年，他憑電影《不過就是世界末日》獲得有「法國奧斯卡」之稱的第42屆凱撒獎最佳男主角殊榮。

此外，Gaspard Ulliel 早在2007年就曾跟內地女星鞏俐在《人魔崛起》中合作，進軍荷里活，當年22歲的他擔綱少年版食人魔漢尼拔。



◆ Gaspard Ulliel 生前熱愛滑雪。網上圖片

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 修訂圖則申請進一步資料的提交

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12A(7)(b)條，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2A(1)條提出的修訂圖則申請，刊登報章通知。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2A(14)條，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，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。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。

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及
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按照條例第12A(14)(c)及12A(9)條，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。意見須逐項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。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，以專人送遞、郵遞(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)、傳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、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送交委員會秘書處。
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「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：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、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」。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，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(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)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下載。
按照條例第12A(14)(c)及12A(12)條，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，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(i) 及(ii)供公眾查閱，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2A(16)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。
有關申請的摘要(包括位置圖)，可於上述地點、委員會的秘書處，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。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(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)，會向公眾開放。如欲觀看會議，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(2231 5061)、傳真(2877 0245或2522 8426)或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。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。
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，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(查詢熱線 2231 5000)、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頁，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，以供公眾查閱。
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，或是在會議結束後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：
(a) 處理有關申請，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，同時公布「提意見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；以及
(b) 方便「提意見人」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申請編號	地點	建議修訂	進一步資料	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
Y/YL-LFS/12	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129約多個地段及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流浮山及尖鼻咀分區計劃大綱圖上的「綠化地帶」改劃為「住宅(甲類)1」地帶及由天水圍分區計劃大綱圖上的「休憩用地(1)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甲類)2」地帶和顯示為「道路」的地方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回應部門意見，並提供經修訂的圍境設計總圖以及新的空氣質素影響評估。	2022年1月28日
Y/YL-LFS/13	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129約地段第1595號、第1597號、第1598號、第1599號、第1600號、第1601號(部分)及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《流浮山及尖鼻咀分區計劃大綱圖》上的「綠化地帶」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3」地帶，以及由《天水圍分區計劃大綱圖》上的「休憩用地(1)」地帶及顯示為「道路」的地方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3」地帶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回應部門意見，並提供經修訂的圍境影響評估。	2022年1月28日
Y/TM/25	新界屯門興富街丈量約份第132約地段第1724號餘段第14小分段	把申請地點由「綠化地帶」改劃為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地帶	回應部門的意見，及提交一份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。	2022年2月4日
Y/TM/26	新界屯門興富街丈量約份第132約地段第1724號H分段餘段及第2015號	把申請地點由「綠化地帶」改劃為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地帶	回應部門的意見，及提交一份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。	2022年2月4日
Y/YL-MP/6	元朗米埔錦鏞路丈量約份第104約地段第3054號A分段餘段、第3098號餘段、第3100號餘段、第3108號餘段、第3109號餘段、第3110號、第3111號、第3112號、第3113號、第3114號、第3115號餘段、第3119號餘段、第3122號餘段、第3123號、第3124號、第3126號、第3131號餘段、第3131號B分段餘段、第3131號C分段、第3131號D分段、第3132號餘段、第3146號、第3147號餘段、第3148號、第3150號餘段、	把申請地點由「住宅(丁類)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丙類)1」地帶並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、經修訂的生態影響評估、經修訂的圍境設計繪圖及樹木表、視覺影響評估的替換頁、空氣流通評估(專家評估)內經修訂的附圖及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。	2022年2月4日
Y/YL-NSW/7	元朗南生圍榮基村丈量約份第104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1」地帶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，並提供經修訂的建築物的布局及截視圖、地庫平面圖、交通影響評估、環境評估、排水影響評估、空氣流通評估以及供水影響評估。	2022年2月4日
Y/YL-PS/4	新界元朗屏山丈量約份第121約地段第1341號B分段餘段、第1341號B分段第1小分段J分段餘段、第1341號B分段第1小分段D分段及丈量約份第122約地段第525號B分段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鄉村式發展」地帶及「綜合發展區」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2」地帶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、一份經修訂的環境評估報告、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、經修訂的污水影響評估報告、經修訂的視覺影響評估報告及定量風險評估。	2022年2月4日
Y/YL-ST/1	元朗新田練板村丈量約份第99約地段第768號餘段(部分)、第769號餘段(部分)、丈量約份第105約地段第1889A號(部分)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」改劃為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(1)」地帶並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、更新的指示性發展計劃及截視圖、交通影響評估、環境影響評估、視覺影響評估、空氣流通評估(專家評估)、污水影響評估及供水影響評估。	2022年2月4日

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 沙田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ST/34的修訂

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業已行使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12(1)(b)(ii)條所賦予的權力，於2021年6月22日將《沙田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ST/34》(下稱「圖則」)發還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以作出修訂。

委員會已對圖則作出修訂。修訂項目載於修訂項目附表。修訂項目附表內對受修訂項目影響的地點的描述僅供一般參考，《沙田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ST/35》則較具體地顯示受影響地點的確實位置。
顯示有關修訂項目的《沙田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ST/35》，會根據條例第5條，由2021年12月3日至2022年2月4日的兩個月期間，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展示，以供公眾查閱。
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；
(i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(i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(iv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3樓沙田、大埔及北區規劃處；
(v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地下沙田民政事務處；及
(vi) 新界沙田排頭街13號沙田鄉事委員會。
按照條例第6(1)條，任何人可就有關修訂向委員會作出申述。申述應以書面作出，並須不遲於2022年2月4日送交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。
按照條例第6(2)條，申述須示明：
(a) 該申述所關乎的在有關修訂內的特定事項；
(b) 該申述的性質及理由；及
(c) 建議對有關申述作出的修訂(如有)的話。
任何向委員會作出的申述，會根據條例第6(4)條供公眾查閱，直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第9條就有關的申述作出決定為止。
經修訂的關於「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提交及公布申述、對申述的意見及進一步申述」的城規會規劃指引編號29B(下稱「規劃指引編號29B」)，於2018年11月公布並於2019年生效。任何打算作出申述的人士宜詳閱該城規會規劃指引，而提交的申述亦應符合規劃指引所列的規定，特別是申述人如沒有根據規劃指引編號29B提供全名及香港身份證/護照號碼的首四個字母數字字符，則有關申述會視為不曾作出。城規會秘書處保留權利要求申述人提供身份證明以作核實。該指引及有關表格可於上述地點(i)至(iii)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下載。
收納了有關修訂項目的《沙田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ST/35》的複本，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23樓測繪處港島地圖銷售處及九龍彌敦道382號地下測繪處九龍地圖銷售處發售。該圖的電子版可於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委員會就每宗申述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下列用途：
(a) 核實「申述人」及獲授權代理人的身份；
(b) 處理有關申述，包括在公布申述供公眾查閱時，同時公布「申述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；以及
(c) 方便「申述人」與委員會秘書/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申請編號	地點	建議修訂	進一步資料	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
Y/YL-NSW/7	元朗南生圍榮基村丈量約份第104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1」地帶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，並提供經修訂的建築物的布局及截視圖、地庫平面圖、交通影響評估、環境評估、排水影響評估、空氣流通評估以及供水影響評估。	2022年2月4日
Y/YL-PS/4	新界元朗屏山丈量約份第121約地段第1341號B分段餘段、第1341號B分段第1小分段J分段餘段、第1341號B分段第1小分段D分段及丈量約份第122約地段第525號B分段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鄉村式發展」地帶及「綜合發展區」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2」地帶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、一份經修訂的環境評估報告、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、經修訂的污水影響評估報告、經修訂的視覺影響評估報告及定量風險評估。	2022年2月4日
Y/YL-ST/1	元朗新田練板村丈量約份第99約地段第768號餘段(部分)、第769號餘段(部分)、丈量約份第105約地段第1889A號(部分)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」改劃為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(1)」地帶並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、更新的指示性發展計劃及截視圖、交通影響評估、環境影響評估、視覺影響評估、空氣流通評估(專家評估)、污水影響評估及供水影響評估。	2022年2月4日

城市規劃委員會
2022年1月21日

刊登廣告熱線：2873 9888 傳真：2873 0009 電郵：advert@wenweipo.com